

叶雯作品集 18

一见钟情的悸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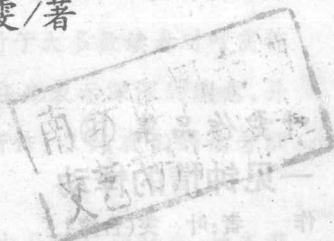


I247

I247.5
Y98

一见钟情的悸动

叶雯/著



延边人民出版社 4033

随着时间的漂移,作品的持续增多,越来越多的读者朋友要求叶雯小姐出一套精美的全集。因此欣涛征得叶雯的同意,将叶雯小姐过去发表的优秀的作品,送给我们的读者朋友。希望我们的读者朋友们能象以前一样的喜爱、一样的关心。

这次精心出版发行的叶雯作品集共计 39 本。故事内容宜古宜今情节浪漫激烈,充满创意,一定能使读者朋友看后感到阵阵幻梦欲和新鲜感。最后欣涛要向读者朋友说几句心里话。当初能荐出叶雯是欣涛的努力。此时的全集更能代表作者和读者的心灵交流。欣涛珍惜叶雯小姐写出来的每一部作品,每一个文字,每一段栩栩如生的画面。请大家接受我的这份礼物吧!

欣涛 98 年 11 月台北

内 容 提 要

她十七岁便出落成小美人了，

令身边的每个男人想入非非，

嗜赌、冷酷、醉鬼似的父兄，

将她换取……

为逃婚，她来到香港，

找到了一见钟情的人。

爱与恨的折磨啊，

她又不敢接受所爱的人的爱。



A

“蠢材，小雨，我原以为你只是有一点笨，没想到你竟笨得像一条猪，”温历新生气地对着他的女儿吼叫，“你说你‘永远都不嫁’是什么意思？想想看，就凭你长的这个模样，一辈子待在家里多可惜，你要是嫁给刘俊仁，这个家全都有救啦！”

“慢慢来，慢慢来，嗯”温小雨的三哥温小雄慢条斯理地从沙发里站起来，“给她一点时间，不要逼她，她会答应的，我们和她讲道理，她应该识大体的。”

“我看也没有什么好讲的，”温小雨的三哥说，“那是——是她对这个家庭应尽的义务。”温小刚年纪尚轻，却和他的父亲和哥哥们一样好酒贪杯，她父亲甚至深迷于赌博，弄得一身是债。

就是为了那些债对她垂涎以久的刘俊仁才有了可趁之机，他以优越的条件引诱温历新父子，只要把小雨





许配给他，他愿意拿钱出来替他们清偿债务。

温小雨自然是抵死不肯，她一想到刘俊仁那双贪婪泛黄的眼睛，和松垮下撇的嘴角，全身就起鸡皮疙瘩，她鼓足了勇气对三位男士提出抗议，“爸爸，我很抱歉要这样触怒您，但是，我绝对不嫁给那个糟老头子。”如果妈妈还在该有多好，听说她是唯一能让温历新臣服的一个女人，但是她在生小雨的时候难产死了，家里的男人不久便成为脱缰野马，小男孩长大了也乏人管教，只会跟着不成器的父亲有样学样，沉湎一气。

温小雨从小是被奶妈带大的，早年他们家的环境还不错，温历新手上还有一些家业，家中的长工奴仆众多，田租税赋亦不少，可是自从他染上赌博的恶习，家道便逐渐中落了，田地屋宇被变卖，佣人也大多被遣散，小雨的奶妈便是在这种情况下返回家乡去，剩下小雨孤单地和几个成天烂醉的疯汉在一起。

她的挣扎反抗是微弱而无用的，过了几天，刘俊仁亲自送来几件聘礼；当然，外加一笔为数不小的聘金，温历新便当着亲戚朋友和邻居的面，宣布他们俩已经订婚了，不少人向她投来同情的目光，这么标致美丽的大姑





娘，配给那行将就木的老色鬼，真让人觉得是老天爷在开玩笑，温小雨在大家的注视下差点掉下泪来，她轻轻说了声对不起，便奔跑地回到了自己的房间。

楼下大厅里的庆祝酒宴一直到午夜才逐渐散去，小雨和衣躺在床上，脸颊上两串泪珠频频落在枕上。

忽然，她听到她父亲上楼来的声音，踉跄的脚步显示他已喝得差不多了，还有，他不止是一个人。

砰的一声，她卧室的门被无礼地推开了，站在门口的是她父亲和那令人作呕的刘俊仁，她像弹簧般地从床上跳起。

“你们——你们要做什么？”

“是你欠我的，”她父亲说，“你听清楚了吗？小姐，要不是为了你，你母亲现在还活着，我们也不会过得这么悲惨，现在，是你为你的家尽一点力量的时候了。”

“爸爸，您在说什么？您喝醉了。”她想向门外走去，却被刘俊仁一把拦住。

“小东西，别慌，让我亲一个。”刘俊仁用手抬起她的下巴，她看见一张湿淋淋的嘴正对她呵着酒气。

“爸爸，您不能走，我求求您。”她奋力将刘俊仁推





开，那家伙身躯沉重，但因为喝酒，脚步不稳，被她推了一把，连连退了三步。

“哇塞！真够劲，我就是喜欢这种泼辣的调调。”刘俊仁厚颜地又向她逼过来。

“慢着”，她从旁边梳妆台仁抓起一把修头发的利剪，“你再过来，可别怪我不客气啦！”

“乖乖，动起刀子来了。”刘俊仁酒后壮胆，仍然嘻皮笑脸地往里面蹭。

小雨心一横，拿剪刀往老家伙的手臂上用力一划，顿时一道血柱喷了出来。

“你这个畜生。”小雨脸上挨了一巴掌，她丢下剪刀，用手抚着那火辣辣的掌印，这是她父亲第一次动手打她，虽然他一直不够慈爱，却从没有像现在这样生气过。

“你给我记住，小姐，”刘俊仁用手按住伤口，“不出三天你就是我的人，到时候不怕你不听话。”

刘俊仁愤然离去后，温历新也丢下他女儿走了，剩下小雨独自在房中啜泣着。

该怎么办呢？三天很快就会过去的，刘俊仁若来接她成亲，她父亲一定不会推拖，因为他急需一大笔钱来





还赌债，只要早点把小雨送到刘俊仁手中，这笔交易才算真正地完成了。

她怎么能跟那样的老头子过一辈子呢？想起他稀疏光秃的头发，还有布满老人斑的发皱皮肤，她的胃又要开始痉孪了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她的眼泪几乎都要流干了，忽然心生一计，为何不趁这月黑风高之际逃走呢？爸爸他们都醉了，仆人们也安歇了，正是她离家出走的好机会，等明天天亮，一切恐怕就大迟了，看爸爸的样子，一定会不顾她的反对把她嫁出去，而她，能这样任命运摆布吗？

只是，她从小就不是个喜欢乱跑的孩子，她能去哪儿呢？几个亲戚家是绝对不能去的，她父亲可以不费吹灰之力便找到她，那么，想要躲藏得隐密，只有往人多的大城市里去喽！香港，一个她一直想去的地方，儿时憧憬的天堂，也许她该到香港去，在那儿找一份工作应该不太难，只要能逃离刘俊仁的魔掌，什么她都愿意做，吃一点苦又算得了什么。

她开始整理行李，只拿了一只小箱子，装一些换洗的衣裳，在这个家里，没有什么值得她留恋的，父亲和哥





哥们向来不管她的死活，她一面想着一面坚定自己出走的决心。

轻轻地带上门，迎着她的是一片皎洁的月光及初春冷冽的空气，她不禁打了个寒颤，接着，一个黑影向她欺过身来，她骇然地往后退了一大步。

“对不起，小姐，是我，小虹。”原来是家晨一名年龄与她相仿的女侍，站在她身边的是打杂的石竹。

“你们——怎么会——”

“我老早就注意你了，平时你对我们那么好，你有难的时候，我们又怎么能坐视不管呢？”小虹说。

“可是万一被父亲发现——”

“不会的，他们喝了酒睡得很沉，起码要到中午才会起床，那时候你已经到了安全的地方，石竹也早就回来工作了，除了我，谁也不会注意到夜里发生过什么事。”

“这……小虹，我实在不愿拖累你们。”

“快别说这话了，小姐，再不走，天都快要亮了。”小虹焦急地催促着。

“亲爱的小虹，我永远不会忘记你的，希望有一天我能报答你们。”





“小姐，我知道你的心意，放心地去吧！我们会好好应付老爷的，祝你早日获得幸福。”

小雨上前拥抱了一下这个细心体贴的小女佣，随即跟在石竹身后走出村外去，大概在离家二、三十码路边，一辆马车停着。

“这样，马车声才不会惊动屋子里的人。”石竹向她解释道。

石竹一直把她送到高雄，这时候天边已微露曙光，为了赶回家去，他冰得不在此地他手了，中雨再三向石竹道谢，并嘱咐他不要把她的行踪泄露去。

她决定搭乘轮船到香港去，听说那至少还有一整天的路程，她在小客栈的餐饮部吃了一点点东西，然后上了停在港口的大客轮。

船上的座位并不宽敞，一路上她除了要忍受颠簸之苦，还要忍受男士们投来的异样眼光，其实，每到一个港口，总会有人上上下下的，一些乘客也藉此下活动一下，筋骨，只有小雨一直坐在船上，她很怕被认识的人总外碰到，所以等到傍晚时分，他们到达目的地时，她几乎累得站不起身来了。





客船终于抵达香港，所有的人都下船了，温小雨也提着她的箱子和帽盒，彷徨地踏上了她向往已久的地方。

客栈里面人声吵杂，似乎没有人理会她的存在，她慢慢挤在柜台边，向一个状似老板的人询问，是否能给她一个房间？那人好奇地打量了她半天，然后朝屋里叫他太太出来。

康斯太太听到她丈夫的呼唤，便放下手中的敦肉，移动着胖墩墩的身躯，一步一步地走到前面来，当她一眼看到小雨，不禁心惊地有效期点叫出声来，那纯净光亮的碧眼、疲倦羞涩的神态和这破旧杂乱的客栈实在无法调和。

“喂，康期，你是什么意思？让这年轻的姑娘和这些臭男人们混在一起，我亲爱的，跟我来，让我们屋里去。”

她领着小雨穿过一个小小的弄堂，上了楼梯，楼上显然是他们老夫妻俩的住处，康斯太太打开了最后面的一个小房间。

“进来吧！亲爱的，在这里没有人打扰你，这一点你绝对可以放心，现在，把外套脱下来休息一下，我会沁





人给你送点开水和晚餐来。”

小雨觉得有一串热泪自脸颊上滑落，她是那么地无助和害怕，而这个有如慈母的老妇人却对她这个陌生人付出如此的关爱。

“怎么啦？现在，不要哭，我的乖乖，你一定是太累了，等你吃过东西好好睡一觉，明天早上起来，一切都会变得美好的。”

“非常感谢你。”小雨抹掉脸上的泪。

康期太太慈祥地拍拍她的手，便转身下楼去了。她环视屋里，在侧是一张小小的单人床，左边壁炉旁是一张略显陈旧的沙发，她不顾上面的灰尘，在沙发上坐了下来。

不久，一位在店里帮忙的女侍端了一个托盘上来，里面敦肉、豆子、沙拉和一大块面包，小雨几乎是狼吞虎咽地把它吃了下去，因为自从早上喝过一杯牛奶后，她一整天都没有再吃过任何东西。

康期太太上来的时候带了一壶咖啡，她看小雨咽下最后一口食物，不由得笑了，小雨也不好意思地羞红了脸。





“现在，小姐，喝一杯咖啡，然后慢慢地告诉我你是打那儿来的？要往那里去？”

小雨并没有被这些问题吓倒，因为她在冗长的旅程中，已经为她的来历编了一套故事。

“我是从乡下来的，这里就是我的最终的目的——香港，我是说，因为在乡下不容易谋职，所以我是到这儿来找工作的。”

“孩子，不要瞒我了，你一定还有什么事没说，看你外表的模样，以及你说话的语气，你一定是从某个高贵家庭里跑出来的，这一点我敢确定。”

“这个，我对自己的长相是没有办法，至于口音嘛！因为我妈妈在一个大户人家里做厨娘，我从小和那家的小姐在一起玩耍，也许不知不觉地就学会了她说话的方式。”

康斯太太怀疑地看了她一眼，继续问了一些问题，可是实在找不出什么破绽，最后只好放弃了。

“好吧！既然你坚持要这么说，那你打算到那里去找工作呢？”





“呃，我正好要向你请教，康斯太太，你建议我到那里去找？”

“这个，我正好有一个朋友在经营介绍所，很多贵族们都会到那里去雇佣人，我可以派人带你去，你说你以前做过女佣？”

“噢，是的，我做过，康斯太太，我跟在母亲身边学会不少事情，而且，我什么都愿意做。”

“很好，我会替你写一张便条，否则她不会见你的，她是个脾气古怪的妇人。”

“你真是太好了，康斯太太，让我把今晚的食宿费先交给吧！我怕明天一早会忘了这件事。…”

“好吧！随便你吧！不过我得事先警告你，有时候工作并不是随时都有，你说不定会等上好几天呢！”

“噢，这个我了解，如果事情不成，我会再回来麻烦你的。”

“噢，你尽管回来找我，现在我去给你写信了，你早点儿休息吧！…”

康斯太太走出房间，小雨兴奋地倒在床上，哦！到目前为止，事情还算顺利，能遇到这样和蔼的老太太是





多么幸运啊！一旦找到工作，藏到某个贵族家里，父亲和哥哥们就再也找不到她了，而那个可怕的刘俊仁将永远从她的生命中滚出去。

她一直到深夜才迷迷糊糊地睡去，第二天一早就醒了，虽然睡得不大好，精神却比昨天轻松许多，因为这里是香港，她父亲大概作梦也不会想到她有胆子跑那么远吧！

康斯太太给了她一顿丰盛的早餐，并再三叮咛她，若是没找到工作，就回到客栈里来，于是她便在一个跑腿的小厮带领下，到了郑兹太太的介绍所。

郑兹太太是一个精明干练的妇人，她看了康斯太太写的便条，又询问了许多问题，小雨一一作答，她觉得自己编的故事愈来愈像真的了。郑兹太太虽然不大相信地看着小雨，但她是一个不爱多管闲事的妇人，恰好这时候，蔡松夫人的管家朱华先生来说要雇用一個乖巧的女佣，郑兹太太便让他把小雨带走了。

朱华带她进了蔡松夫人的宅邸之后，先让她见了厨房里的总管蒋兰太太，然后叫另一个女侍平平过来，告诉她以后她们俩就是同房室友，应该要互相照应。





“工作不会很吃力，我想你会胜任愉快的。”朱华这样说。

“谢谢你，我一定尽力而为。”小雨回答。

楞在一旁的平平是被小雨的丰采给惊呆了，她不敢相信这样仙女般的美人是来作佣人的。

“哦，是的，我想你会做得很好，现在让我带你到房间里去吧！”平平终于觉醒。

她领着小雨上了三楼，那儿住的全是府里的长工、小厮和女佣，大家见了小雨都露出诧异的眼光，有几个不怀好意的长工立刻交头接耳起来，女孩子表现出的是明显的嫉妒，还好有平平护着她，否则她真不知道如何能安全地走到房间里。

“别理他们，”平平安慰她说，“他们对新来的都会这样，何况你又是那么与众不同，过些日子，大家习惯就好了。”

平平说得不错，起初大家确实是不习惯，小雨气质高雅，即使穿上制服，看起来仍像受过良好家庭的大小姐，说起话来文诤诤的，一点也没有走卒奴婢们开口粗